

2023 年度
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国家有关软件产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拟订我市软件产业发展规划、实施意见、产业政策。

(二) 负责全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的行业管理工作。

(三) 负责市级财政资金软件类项目申报的组织实施和跟踪管理。

(四) 承担全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统计工作。

(五) 负责对全市软件产业发展园区及基地的管理和指导。

(六) 承担全市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的考务工作。

(七) 组织重点软件园区、重点软件企业参加国内外各类市场开拓活动。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市软件办聚焦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以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新兴数字产业集群建设为抓手，扎实推进工业软件、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信创、区块链等产业发展，前瞻布局算力和元宇宙产业研究。

一、围绕工业软件，持续打响中国软件名城品牌

2023 年，全市实现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销售收入 2245 亿元，同比增长 11.4%左右，圆满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任务。顺利通过工信部软件名称评估答辩，排名跻身前十。

1. 深化中国软件名城建设。面向县级市（区）创新编制《苏州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发展评价指数报告》，量化评估各板块推进产业发展的工作成效。编制苏州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招商指引，覆盖企业 1000 余家。指导金鸡湖软件产业园，苏州（太湖）软件产业园优化软件名园提升建设行动方案，积极创建中国软件名园。

2. 全面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创新发展生态，新增江苏省软件企业技术中心 12 个，苏州市软件企业技术中心 22 个。加速推进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规划建设，组织华为、吴中区、浩辰软件、工业软件专委会，赴广东专题调研，并先后组织专题研究 10 余次，初步完成创新中心建设工作方案。

3. 加强重点产品推广应用。新增国家工业软件优秀产品 3 款，工业 APP 优秀解决方案 9 项，新增 2023 年江苏省重点领域首版次软件产品 24 款，工业软件优秀产品和解决方案 32 款，均居全省第一。梳理完成苏州市工业软件应用推广产品目录，覆盖产品超 300 款。围绕工业软件产业集群，举办投融资对接活动和供需对接活动 10 场。举办 2023 第三届工控中国大会，吸引国内外重点企业 500 余家企业来苏供需对接。

二、围绕信创产业，不断夯实自主创新根基

新增省信创优秀解决方案 17 项，昆山花桥经开区“花桥 AI

感知中心”、博云科技“博云信创容器云解决方案”入选 2023 年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标杆工程。

1. 加快推进信创产业发展。制定出台《苏州市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举办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发展生态大会，吸引国内院士、政府机构、重点企业家代表 1500 余人参会。开展信创区县行活动，先后走进姑苏区、吴中区、常熟市等县市。

2. 精准引培龙头企业。同程网络、企查查入选中国互联网百强，国泰新点入选中国软件百强，新增上市企业 2 家（浩辰软件、大健云仓），培育 7 家企业入选国家重点软件企业清单，107 家企业入选省规划布局和专精特新软件企业清单，市本级累计遴选出 50 家软件“头雁”企业。科沃斯、追觅成立独立的工业软件公司，通力数字化软件中心、启明星辰全国云安全总部、中网云脑全国总部项目等一批重点项目成功落地。

3. 扎实推进载体建设。培育苏州国际科技园、太湖数字经济创新港、旭创光电产业园等首批 22 家苏州市数字经济特色产业园区。旭创光电产业园、独墅湖数字经济产业园等一批重点载体顺利封顶，太仓智汇谷、工业园区人工智能产业园二期等载体项目加速推进，总面积 40 万平方米的“太湖数谷”正式启用，持续完善产业发展基石。

4. 深化软件人才培育工作。试点建设苏州大学、苏州大学应用学院、中移软件、西交利物浦大学、苏州科技大学、苏州市职业大学等首批 6 家软件产业人才培训基地。完成 2023 年度两场计

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苏州考区组织工作，全年报考总人数达到 9610 人。推进苏州大学联合同元软控获评全国首批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建设。

三、围绕人工智能产业，不断激活关键增量

2023 年，全市人工智能产业规模超 1500 亿元，同比增长 22%。新增江苏省人工智能融合创新产品 9 项，江苏省人工智能应用解决方案 12 项，数量居全省第一。

1. 强化产业供需对接。组织开展苏州市 AI 赋能产业发展大会、人工智能大模型企业与银行金融系统对接会等 20 场线上线下人工智能产业供需对接活动。开展 2023 年度苏州市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示范项目评选工作，确定 20 个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示范项目。

2. 创新培育元宇宙产业。落实《苏州市培育元宇宙产业创新发展指导意见》，遴选形成 7 个领域共 30 个“2023 年度苏州市元宇宙重大应用场景需求列表”，对外发布征集解决方案。编写完成《苏州市推进元宇宙产业链建设对策研究报告》。

3. 摸清全市大模型底数。积极抢抓人工智能大模型发展机遇，开展苏州市人工智能大模型项目调研工作，发布《苏州市 AI 大模型典型应用研究报告》。梳理全市重点培育大模型 16 个，涵盖通用语言、垂直工业、垂直教育、垂直医疗等多个维度，其中参数量达到百亿级的有 7 个。

四、围绕算力经济，扎实推进数实深度融合

苏州高铁新城、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 2 家单位获评 2023 年度省工业大数据应用示范区。获评国家级大数据发展示范项目

6 个、江苏省大数据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 18 个，数量均为全省第一。新增中央网信办区块链备案项目 17 个，新增省级区块链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 5 项。

1. 推进算力产业发展。召开 2023 长三角算力发展大会、苏州市算力产业专题会、中国 SaaS 大会。对全市通用算力、智能算力、超算算力开展全面统计，推荐 14 家企业申报 2023 年江苏省新型数据中心典型案例。出台《苏州市关于推进算力产业发展和应用的行动方案》，目标到 2025 年，全市数据中心总规模超 50 万标准机架，总算力超 15EFLOPS（FP32），成为有全国影响力的算力创新中心、算力应用中心和算力产业高地。

2. 做好产业生态建设。先后召开 2023 首届工业数据要素大会、2023 年大数据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宣贯交流会、DCMM 政策解读宣贯会等会议活动 8 场。开展 5 场“i 创杯”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苏州巡回路演，吸引 100 余个项目报名参赛。组织开展区块链赋能智能网联汽车、赋能集成电路、赋能检验检测专题活动。加快区块链产业人才队伍建设，培育西交利物浦大学、苏州大学成功通过省级区块链产业人才基地建设。

3. 全面推进国家区块链先导区建设。支持相城区、工业园区、高新区加快推进省级区块链发展集聚区、区块链技术创新应用试验区建设。吴中经开区顺利完成省级区块链技术创新应用试验区评估。工业园区成功举办区块链产业发展推进大会，园区管委会与中国电标院华东分院共建的区块链测评中心。

2023 年，在全市软件条线的共同努力下，我市软件产业实现

了年初预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获得了诸多荣誉。中国软件名城建设迈入前十，大数据试点示范成绩优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发展指数报告出炉，人工智能大模型调研获得市委主要领导肯定，算力产业发展应用加速推进……在此，衷心感谢大家的辛勤付出。路虽远，行则必至；事虽难，做则必成。2024 年，市软件办将围绕 1030 产业链体系建设，全力推动工业软件、信创产业高质量发展，加速引导算力经济、人工智能创新发展。

一、围绕重点产业，夯实基础保障能力。

一是围绕信创产业，加强政策顶层设计。推进“七个一”专项工作，即培育一批信创龙头企业、建设一批信创服务平台、招引一批信创重点企业、组建一个信创产业资源池、鼓励一批信创产品应用、构建一个信创生态体系、做好一项专项工作保障。实现信创核心业务收入超 300 亿元，同比增速不低于 50%，新增省级以上信创优秀解决方案不少于 10 款。二是围绕工业软件，强化指导推进项目招引。推进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建设，编制出台《关于促进工业软件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持续深化中国软件名城、名园建设。实现工业软件产业链规模超 1100 亿元，同比增速不低于 15%，新增省级以上工业软件优秀产品不少于 20 款。三是围绕人工智能，充分挖掘新增长点。编制出台《苏州市促进人工智能大模型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推动至少 1 个本土大模型参数量突破千亿级，打造不少于 5 个优质百亿级参数大模型，推动不少于 2 家本土大模型企业获得国家网信办备案。实现人工智能产业链规模超 1800 亿元，同比增速超 20%，新增省级以

上人工智能创新产品和解决方案不少于 15 项。四是围绕算力经济，引导算力资源使用。根据《苏州市关于推进算力产业发展和应用的行动方案》，引导传统数据中心向智算中心提档升级。推进“东数西算”枢纽节点起步区中国移动长三角（苏州）云计算中心、中国电信算力调度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全市基础设施算力资源超 8EFLOPS。聚合“十朵云”算力资源，持续推进苏州市公共算力服务平台建设，实现平台累计接入算力 2000P 以上。

二、搭建“四大平台”，提升需求服务能力。

一是搭建人才培育平台。推进软件产业人才基地建设，完善软件人才培育体制机制，让更多的数字化人才引得来、留得住。持续做好国家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苏州考区的考试工作，提升企业、院校软件人才职业资格水平。二是搭建需求对接平台。积极对接国家级平台机构、社会组织和金融机构，开展工控中国大会、信创产业峰会等供需对接会不少于 40 场，进一步打响苏州品牌效应。充分挖掘“i”创杯创新创业大赛等赛事活动影响力，做好项目培育落地工作。三是搭建交流合作平台。组织本土企业积极参与中国国际数字和软件服务交易会、中国（南京）国际软件产品和信息服务交易博览会、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等展会活动，组织企业赴先进地区、龙头企业考察交流，促进相关领域企业之间合作对接。探索推进优质企业参加 GITECH（中东电子消费展），提升本土软件产品国际竞争力。四是搭建研发创新平台。加快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建设，采取“平台+联盟”的模式，以供需结对攻关的形式，推进国产化工业

软件应用创新和推广。支持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创建国家元宇宙产业先导试验区，促进全市元宇宙产业融合发展。

三、突出“龙头优势”，加强品牌建设能力。

一是加强软件龙头企业培育。新增省级以上重点软件企业不少于 10 家，市级以上头雁企业 10 家，市级重点软件企业不少于 30 家。鼓励大型制造业企业围绕行业需求成立独立的工业软件公司，加大在政策扶持、市场开拓、技术攻关、对上争取等方面的支持。二是加强重点产品推广应用。围绕工业软件、信创、大数据、区块链等，组织开展试点示范项目和优秀解决方案评选工作，新增不少于 30 个省级数字技术试点示范项目，新增省首版次软件产品不少于 10 个。起草出台工业软件应用推广目录，鼓励本市企事业单位应用优秀软件产品。三是选树优秀场景示范。在全市范围内遴选 20 个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示范项目，加速典型应用场景的实际应用及复制推广。积极布局通用大模型、垂直领域专用模型等大模型赛道，开展大模型优秀示范项目评选，遴选工业、文旅、教育、医疗、交通等领域的优秀大模型试点示范项目不少于 5 个。

四、强化风险防控，增强数据治理能力。

一是做好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指数分析。做好年度指数分析及编制工作，推进各板块优化产业空间布局、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强链补链延链。制定出台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招商指引，不断做强做大做优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全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17%，高质量建设苏州市数字经济特色产业园不少于 25

个。二是持续做好 DCMM 和 CDO 培育。根据《苏州市关于推进算力产业发展和应用的行动方案》，进一步细化 DCMM 和省级以上大数据试点示范项目扶持政策，推进企业积极加强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试点工作。三是鼓励企业积极申报示范。持续培育省工业大数据应用示范区，组织龙头企业参加国家级、省级大数据试点示范项目评选。持续推进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苏州高铁新城、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工业大数据应用示范区建设。四是持续提升工业领域数据安全防护能力。组织企业积极参与工业领域数据安全典型案例申报，切实增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保障水平。面向制造业重点企业，聚焦数据安全、数据防护、管理制度等层面存在的数据安全隐患和风险，开展风险排查和现场诊断，提升企业数据安全防护能力。

第二部分
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6.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3.35	本年支出合计	393.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30.42
总计	423.77	总计	423.7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3.35	393.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8	5.98						
20113	商贸事务	5.98	5.98						
2011301	行政运行	5.98	5.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264.58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264.58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264.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2	36.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2	36.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	1.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3	23.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	1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37	86.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37	86.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4	21.84						
2210202	提租补贴	19.97	19.97						
2210203	购房补贴	44.57	44.5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3.35	287.64	105.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8	5.98				
20113	商贸事务	5.98	5.98				
2011301	行政运行	5.98	5.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158.87	105.7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158.87	105.7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158.87	105.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2	36.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2	36.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	1.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3	23.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	1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37	86.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37	86.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4	21.84				
2210202	提租补贴	19.97	19.97				

2210203	购房补贴	44.57	44.57				
---------	------	-------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8	5.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264.5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2	36.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6.37	86.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3.35	本年支出合计	393.35	393.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4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42	30.4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23.77	总计	423.77	423.7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3.35	287.64	105.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8	5.98	
20113	商贸事务	5.98	5.98	
2011301	行政运行	5.98	5.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158.87	105.7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158.87	105.7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158.87	105.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2	36.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2	36.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	1.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3	23.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	1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37	86.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37	86.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4	21.84	
2210202	提租补贴	19.97	19.97	
2210203	购房补贴	44.57	44.5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7.64	265.53	22.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3.00	243.00	
30101	基本工资	23.98	23.98	
30102	津贴补贴	96.88	96.88	
30103	奖金	63.07	63.0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3	23.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9	11.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87	0.8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2	0.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7	0.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84	21.84	
30114	医疗费	0.17	0.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2		22.11
30201	办公费	0.80		0.8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4		0.04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73		0.7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1.03		11.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0.0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48		0.4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0		0.20
30228	工会经费	2.87		2.87
30229	福利费	0.52		0.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5		5.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3	22.5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1.77	21.7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8	0.28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8	0.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3.35	287.64	105.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8	5.98	
20113	商贸事务	5.98	5.98	
2011301	行政运行	5.98	5.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158.87	105.7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158.87	105.7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4.58	158.87	105.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2	36.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2	36.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	1.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3	23.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	11.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37	86.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37	86.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4	21.84	
2210202	提租补贴	19.97	19.97	
2210203	购房补贴	44.57	44.5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7.64	265.53	22.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3.00	243.00	
30101	基本工资	23.98	23.98	
30102	津贴补贴	96.88	96.88	
30103	奖金	63.07	63.0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3	23.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9	11.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87	0.8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2	0.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7	0.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84	21.84	
30114	医疗费	0.17	0.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2		22.11
30201	办公费	0.80		0.8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4		0.04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73		0.7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1.03		11.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0.0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48		0.4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0		0.20
30228	工会经费	2.87		2.87
30229	福利费	0.52		0.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5		5.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3	22.5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1.77	21.7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8	0.28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8	0.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80	2.00	0.00	0.00	0.00	0.80	2.40	3.50	0.09	0.00	0.00	0.00	0.00	0.09	1.35	3.4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9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2	参加会议人次(人)	57
组织培训次数(个)	3	参加培训人次(人)	1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1
30201	办公费	0.8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4
30205	水费	0.10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7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1.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4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0
30228	工会经费	2.87
30229	福利费	0.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23.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8.47 万元，增长 16.01%。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423.7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93.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48 万元，增长 17.46%，变动原因：考务委托项目因考生人数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4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423.7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93.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48 万元，增长 17.46%，变动原因：考务委托项目因考生人数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30.42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历年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结转结余。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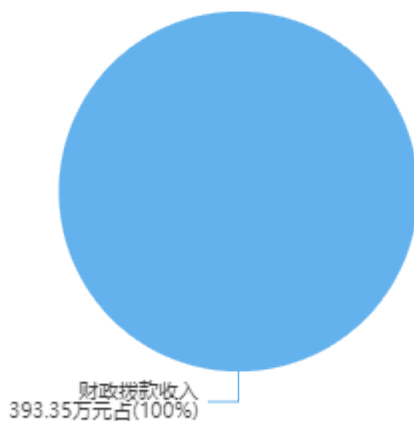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93.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3.3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

理教育收费)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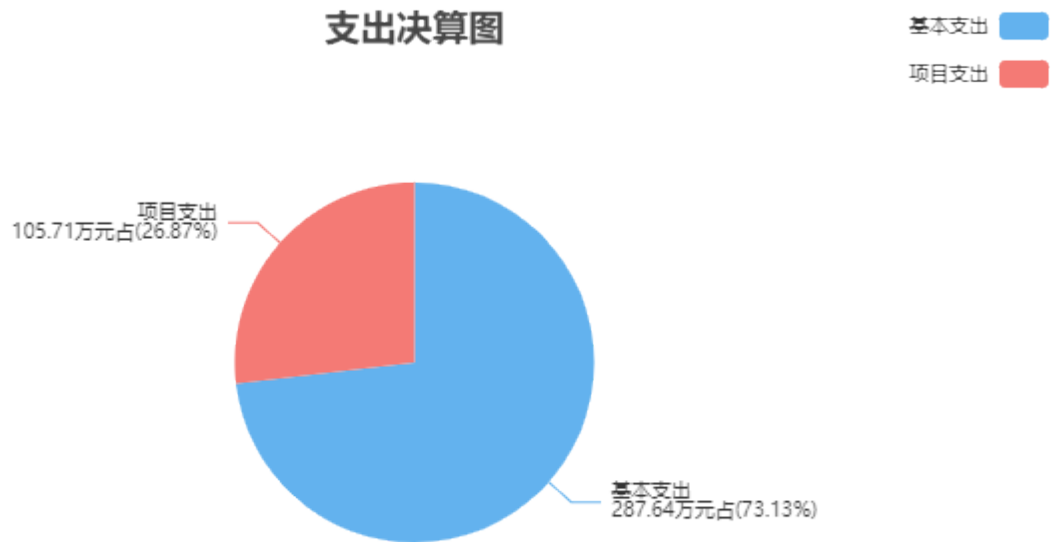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93.35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87.64 万元, 占 73.13%; 项目支出 105.71 万元, 占 26.87%;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23.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8.47 万元，增长 16.01%，变动原因：考务委托项目因考生人数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93.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41.77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09%。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9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增加。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225.27 万元，支出决算 264.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增加。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经费支出政策性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8.24 万元，支出决算 23.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经费支出政策性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9.12 万元，支出决算 1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经费支出政策性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1.84 万元，支出决算 2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9.98 万元，支出决算 19.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提租补贴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47.32 万元，支出决算 44.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住房政策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87.6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5.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93.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48 万元，增长 17.46%，变动原因：考务

委托项目因考生人数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87.6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5.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9 万元，变动原因：公务接待费用比上一年度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2023 年度财政拨

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均未安排因公出国事项。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

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1.2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9 万元，接待 2 批次，9 人次，开支内容：会议接待，讨论软考考务相关事宜；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56.2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按需安排会议，严控会议参会人员数量、费用支出。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2 个，参加会议 57 人次，开支内容：条线半年度/年度工作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3.5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 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8.8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按需安排培训，严控培训人员数量、费用支出。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3 个，组织培训 167 人次，开支内容：根据工作安排，开展业务相关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2.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8 万元，增长 8.76%，变动原因：公务接待/培训费用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

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5.71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93.3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

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